

##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1月4日，许昌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建设管理局在河南省南水北调网（<http://www.hnnsbd.gov.cn>）上发布“河南省南水北调受水区许昌供水配套工程鄢陵供水工程监理标、施工标、管道采购标、电气设备标、阀件标评标结果公示”，确定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为“河南省南水北调受水区许昌供水配套工程鄢陵供水工程管道采购标”第一中标候选人。对此中标公示，公司提示如下：

### 一、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业主方：许昌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建设管理局

2、项目名称：河南省南水北调受水区许昌供水配套工程鄢陵供水工程管道采购标

3、项目内容：工程范围为鄢陵支线桩号 0+000.000~21+592.742，长度 21.59km。包括 PCCP 管道、钢管、钢筋混凝土管及管道配件等的设计、制造、防腐、检测、运输；对现场卸货、安装、试验等进行技术指导。

4、计划供货日期：按照监理批准的供货计划

5、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 二、中标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中标金额人民币肆仟壹佰贰拾壹万零玖拾陆元整（¥41,210,096.00 元），约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8.38%，本项目的履行预计对公司 2016 年和 2017 年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影响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项目中标公示期为 2016 年 11 月 4 日至 2016 年 11 月 8 日，在公示期内，我公司仅为中标候选人，公司能否收到中标通知书还存在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具体事项待取得中标通知书后，我公司将及时做进一步的详细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